

证券代码：839229

证券简称：欣源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 10：00-12: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24 日 15:00—2022 年 11 月 2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229	欣源股份	2022年11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和衡（佛山）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欣源石墨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欣源”）于2020年3月与乌兰察布市汇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曾用名：“乌兰察布市汇元投资担保公司”；以下简称“汇元公司”）签订编号分别为“最高额抵字[2020]02-1号”、“最高额抵字[2020]02-2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内蒙古欣源将其持有的不动产证编号为蒙（2020）察哈尔右翼后旗不动产权第0000064号工业用地及地上建筑与位于察哈尔右翼后旗建材化工园区（原高载能工业园区）内的7#石墨化车间、8#石墨化车间、旧办公、宿舍抵押给汇元公司，对汇元公司为内蒙古欣源所担保的借款提供反担保，两份《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额度均为6,000.00万元，担保期间为2020年3月6日至2023年3月5日。目前，内蒙古欣源已与汇元公司协商解除了上述《最高额抵押合同》。

根据《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因公司股东大会均未对上述交易作出决策，现特追认上述交易。

（二）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借款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于2022年1月12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以下简称“西樵支行”）签订编号为2022年西短字第4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西樵支行借款人民币1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于2022年9月7日与西樵支行签订编号分别为2022年西短字第61号、2022年西短字第6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西樵支行借款合计人民币9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具体借款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与西樵支行于2018年6月29日签订合同编号为2018年西抵字第14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卷绕机、组立机、组装机等资产为公司与西樵支行自2018年6月29日至2028年6月29日办理各类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额度556万元，具体担保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根据《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因公司股东大会均未对上述交易作出决策，现特追认上述交易。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公章）、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11月25日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一）联系人：薛占青；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西樵科技工业园富达路；联系电话：0757-8681651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